

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的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利用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的宣传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以下简称文博)事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与相关领域的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协调全县基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工作。

3、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活动。指导县级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建设。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产业对外合作和国内外县场推广，提高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资源开发利用效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助推城镇化建设和乡村振兴。

4、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协调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创作生产，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拟订全县艺术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指导全县艺术教育。

5、负责全县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公共

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县旅游集散、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服务平台体系建设，推动旅游服务便利化。

6、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事业科技创新发展，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科技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旅游业的地方性标准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负责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代表传承人的评审、认定工作。

8、统筹规划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资源普查、发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的健康发展。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休闲度假。负责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评定相关工作。负责假日旅游、特色旅游和红色旅游等工作。指导培育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新产品和新业态，组织构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体系。

9、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市场发展规划，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全县

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强化对全县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综合监管，建立健全旅游综合协调、旅游案件联合查办、旅游投诉统一受理等综合监管机制，引导全社会文明旅游。监测全县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

10、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前审查、核准和日常管理、监督。指导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团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11、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出版、电影等市场的违法行为，协查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交流政策。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交流、合作、宣传和推广工作。组织实施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对外交流活动，推动柳林文化走出去。

13、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和文博行业人才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管理和职业技能鉴定、职称评定工作。

14、负责对全县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15、对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及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16、负责县级以上文化遗产的推荐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协

同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部门承担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17、管理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工作，配合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县域内的考古相关工作。

18、指导全县博物馆业务工作。负责全县博物馆有关审核、申报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19、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安全体系建设规划和安全工作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安全防范体系和预警体系。指导、协调、督促、检查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系统的安全保卫和消防技防工作。负责县级转播台、站的安全播出等工作。

20、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为一级预算单位，由柳林县文化馆（美术馆）、柳林县图书馆、柳林县香严寺、柳林县艺术研究院、柳林县文化旅游服务中心5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9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695.46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5.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5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93.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93.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793.30	总计	62	5793.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93.30	5793.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95.46	4695.46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54.72	3054.72					
2070101	行政运行	194.59	194.59					
2070104	图书馆	96.81	96.8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82.26	382.26					
2070109	群众文化	129.18	129.1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31.89	2231.89					
20702	文物	1444.89	1444.89					
2070204	文物保护	734.32	734.3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710.57	710.57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9.57	9.57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9.57	9.5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4	10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4	10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4	10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6	47.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6	47.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8	33.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4	4.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213	农林水支出	850.00	85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0.00	8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0.00	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4	9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4	9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4	9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93.30	1090.71	4702.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95.46	842.88	3852.5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54.72	809.99	2244.73			
2070101	行政运行	194.59	194.59				
2070104	图书馆	96.81	79.11	17.69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82.26	306.68	75.58			
2070109	群众文化	129.18		129.1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31.89	229.61	2002.27			
20702	文物	1444.89	32.88	1412.01			
2070204	文物保护	734.32		734.3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710.57	32.88	677.69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9.57		9.57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9.57		9.5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4	10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4	10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4	10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6	47.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6	47.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8	33.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4	4.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213	农林水支出	850.00		85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0.00		8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0.00		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4	9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4	9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4	9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9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695.46	4695.4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5.74	105.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46	47.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50.00	85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64	94.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93.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93.30	5793.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793.30	总计	64	5793.30	5793.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93.30	1090.71	4702.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95.46	842.88	3852.5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54.72	809.99	2244.73
2070101	行政运行	194.59	194.59	
2070104	图书馆	96.81	79.11	17.69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82.26	306.68	75.58
2070109	群众文化	129.18		129.1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00		2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31.89	229.61	2002.27
20702	文物	1444.89	32.88	1412.01
2070204	文物保护	734.32		734.3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710.57	32.88	677.69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9.57		9.57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9.57		9.5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6.28		186.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74	10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4	10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4	10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6	47.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6	47.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48	33.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4	4.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213	农林水支出	850.00		85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0.00		8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0.00		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4	9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4	9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64	9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80.35	30201	办公费	13.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17.0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2.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25.87	30205	水费	0.5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74	30206	电费	1.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86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7	30211	差旅费	0.3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3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9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9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59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8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024.24	公用经费合计								6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7		10.87		10.87		10.87		10.87		1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791.64
货物	2	334.92
工程	3	239.80
服务	4	216.92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8.91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7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5,793.30万元，支出总计5,793.3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088.91万元，增长23.15%，支出总计增加1,088.91万元，增长23.1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增加拨付乡村旅游发展资金、文工团人员补贴及盲艺人生活补贴、礼赞新中国逐梦新时代2024年群众文化艺术周活动经费以及单位日常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5,793.30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5,793.30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5,793.30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090.71万元，占比18.83%；

项目支出4,702.59万元，占比81.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793.30万元，支出总计5,793.30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88.91万元，增长23.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88.91万元，增长23.1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增加拨付乡村旅游发展资金、文工团人员补贴及盲艺人生活补贴、礼赞新中国逐梦新时代2024年群众文化艺术周活动经费以及单位日常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5,793.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8.91万元，增长23.1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增加拨付乡村旅游发展资金、文工团人员补贴及盲艺人生活补贴、礼赞新中国逐梦新时代2024年群众文化艺术周活动经费以及单位日常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93.3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695.46万元，占比81.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5.74万元，占比1.83%；

卫生健康支出(类)47.46万元，占比0.82%；

农林水支出(类)850.00万元，占比14.67%；

住房保障支出(类)94.64万元，占比1.6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416.62万元，支出决算5,793.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17%。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4,123.08万元，支出决算4,69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8%，用于我部门下属单位人员经费、项目经费、以及日常运转经费。较上年决算增加664.95万元，增长16.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增加拨付乡村旅游发展资金、文工团人员补贴及盲艺人生活补贴、礼赞新中国逐梦新时代2024年群众文化艺术周活动经费以及单位日常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03.52万元，支出决算105.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4%，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105.7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通过此科目核算。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46.69万元，支出决算47.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5%，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47.4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通过此科目核算。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50.00万元，支出决算8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0.00%，用于乡村旅游重点村示范创建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较上年决算增加176.12万元，增长26.14%，主要原因是增加对乡村旅游重点村示范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经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93.33万元，支出决算94.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0%，用于人员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94.6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住房公积金通过此科目核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90.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4.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0.35万元、津贴补贴117.04万元、奖金22万元、绩效工资225.87万元、机关养老保险缴费105.74万元、职工单位医疗保险42.86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险4.3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11.57万元、住房公积金94.6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19.83万元；

公用经费66.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83万元、水费0.5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0.1万元、差旅费0.3万元、劳务费5.24万元、委托业务费1.08万元、福利费18.59万元、公务运行维修维护费10.87万元、其他交通费12.9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98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0.87万元，支出决算10.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56万元，下降4.9%，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减少公务用车维修费、燃油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56万元，下降4.9%，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减少公务用车维修、燃油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87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7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车辆检测费、车辆通行费、车辆维修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国（境）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91万元，比2023年减少0.01万元，下降0.05%，主要原因本部门减少日常办公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4.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9.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6.92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负责公务用车下乡、出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13个，资金265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65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二是组织对“乡村旅游重点示范村建设资金”“不可移动文物日常养护”“政府购买公共文化补助”“2024年春节文化活动经费”“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777.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77.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

来看，我部门绩效应加强与预算建立编制结合制度，对于评价结果良好，但在资金使用绩效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并予以调整修改。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2070101文化和旅游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2070104图书馆：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 2070107艺术表演团体：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 2070109群众文化：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反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的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利用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的宣传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以下简称文博)事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与相关领域的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协调全县基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工作。

3、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活动。指导县级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建设。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产业对外合作和国内外县场推广，提高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资源开发利用效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助推城镇化建设和乡村振兴。

4、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协调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创作生产，推动全县各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拟订全县艺术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指导全县艺术教育。

5、负责全县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县旅游集散、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服务平台体系建设，推动旅游服务便利化。

6、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事业科技创新发展，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科技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旅游业的地方性标准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负责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代表传承人的评审、认定工作。

8、统筹规划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资源普查、发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的健康发展。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休闲度假。负责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评定相关工作。负责假日旅游、特色旅游和红色旅游等工



作。指导培育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新产品和新业态，组织构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体系。

9、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市场发展规划，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强化对全县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综合监管，建立健全旅游综合协调、旅游案件联合查办、旅游投诉统一受理等综合监管机制，引导全社会文明旅游。监测全县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

10、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前审查、核准和日常管理、监督。指导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团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11、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出版、电影等市场的违法行为，协查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交流政策。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交流、合作、宣传和推广工作。组织实施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对外交流活动，推动柳林文化走出去。

13、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和文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4、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人才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管理和职业技能鉴定、职称评定工作。

15、负责对全县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16、对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及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17、负责县级以上文化遗产的推荐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部门承担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18、管理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工作，配合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县域内的考古相关工作。

19、指导全县博物馆业务工作。负责全县博物馆有关审核、申报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合作。

20、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安全体系建设规划和安全工作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安全防范体系和预警体系。指导、协调、督促、检查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系统的安全保卫和消防技防工作。负责县级转播台、站的安全播出等工作。

21、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人员情况

(一) 机构设置

柳林县文化和旅游局为一级预算单位，由柳林县文化馆(美术馆)、柳林县图书馆、柳林县香严寺、柳林县艺术研究院、柳林县文物旅游服务中心 5 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

二、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24.24 万元，公用经费 66.47 万元及项目运转类经费 4702.59 万元

2、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我部门对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转类经费积极开展工作已达到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确保各项业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四、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4 年度。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文件，及时拨付工作人员工资，保障人员工资到位。购置办公设备，改善人员办公环境，提高工作效率，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提升了人们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效能。满意度效益使单位人员和社会人员非常满意。对项目严格加强审核，涉及工程项目的严格把关，按照手续办理，合理保障，及时拨付资金、同时严格按照绩效目标进行使用，符合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重点项目达到预定时间内实施完成，质量达标率达到预期。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